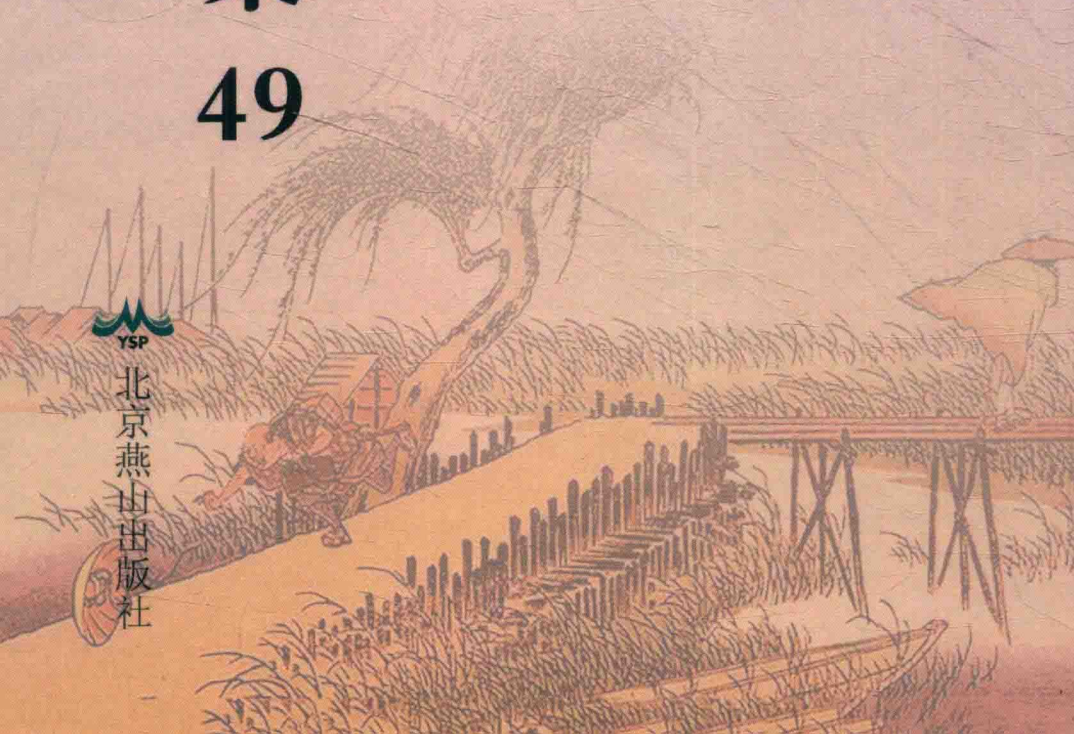


# 日本漢文學百家集 49

王焱  
編



北京燕山出版社



王焱 主編

日本漢文學百家集  
49



北京燕山出版社

第四十九册

鷺峰先生林學士全集 文集 卷七十四至卷八十二 林春勝著 元祿二年  
……  
一

鷺峰先生林學士文集卷第七十四

哀悼二

泣血餘滴

昔朱文公遭其母祝孺人之喪折衷儀禮士喪而  
制作家禮後學無不由之。本朝釋教流布闔國  
爲彼徒被惑無知儒禮者故無貴賤皆葬事無不  
猜浮屠嗚呼痛哉近世有志之人雖偶注心於家  
禮然拘於俗風而雖欲爲之而不能行者亦有之  
今余丁母之憂而其葬悉從儒禮行之因叙其次

序滴淚以記之如左取高柴親喪泣血之言而號  
曰泣血餘滴

明曆二年丙申三月二日辛巳申酉之交余母荒川  
氏謹龜終於寢初其病間遺言於余及春德曰喪葬

禮宜任汝意余白家君曰古禮有云父在則子不爲  
喪主然遺言如此且喪葬事繁慮勞貴體願余爲喪  
主行之家君許之詳載事實余復白曰然則葬處宜

於上野別墅內而相攸乎家君諾及其屬續戒內外  
設屏風於寢輿敷席加蒲團遷戶覆之以衾置枕南

首猶用生者之禮也

而使近侍老女二三輩居其傍使家僮

一二三人護之余及春德亦不離其邊及夜而復家君

作其詞遣一人持其所曾經服上衣左執領右執腰

余代家君焚香讀其詞

古禮升屋行之今於尸傍爲之

其詞云

嗚呼哀哉配我以來既四十八年宜家宜人閨軌

淑焉季春初二空房嗒然是日何日啼淚漣漣懇

戒巫陽招魂于天魂歸來兮東有蝦夷毒箭控弦

魂歸來兮南海漫漫長鯨吞舩魂歸來兮西有羯

虜擾亂山川魂歸來兮北胡韃馬飛如鷹鷂魂歸

來兮欲上天而雲不可以窳欲入地而隧不可以  
及泉魂歸來兮汝有室汝有筵魂歸來兮決不歸  
來使我悄悄嗚呼魂而有靈兮何不乘此香烟嗚  
呼哀哉痛哉唯願窈窕之來前明曆二年丙申三  
月二日林道春硯與淚同滴以書

讀了哭擗無數既而家君及余春德并春信春常等

皆易服黻衣素服

斬衰齊衰等之制今俄難詳之黻衣素者本朝古來喪服藤衣是也

况朱文公亦居喪服黻素之例有之則彼此不爲無據

乃命工治棺訃告于親戚

其後陳襲衣乃設沐浴之具既而沐浴畢著明衣襲

白服結白帶著綿鞵而幘巾握手巾加白帽而飯

舍用米錢事終而抱尸復初坐而仰臥之加單被於

其上以擬小斂絞布之制未詳且有不忍為之意故

略之古禮幘巾握手巾等皆有制法然今用先妣豫所調置之具於是置靈座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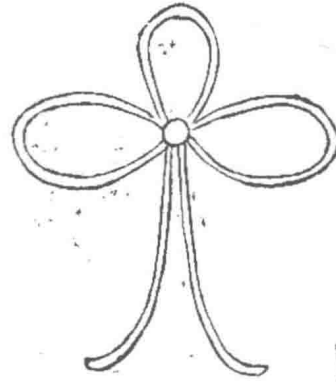
魂帛立銘旌不作佛事

中

靈座

尸前設架架上置衣服其前置魂帛其前設桌子桌上設香爐香合蠟燭供酒茶菓

魂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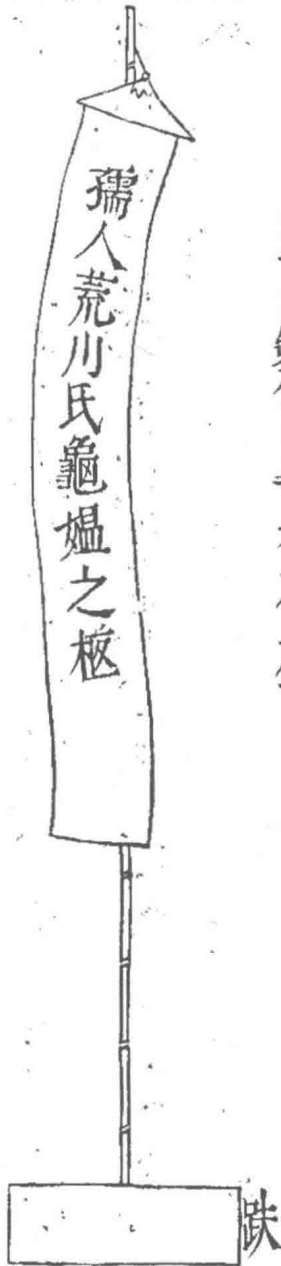


用白絹一匹結之

按魂帛象人形以帛造之故難立之今以薄板為首之心以細竹為兩足之心

銘旌

以絳帛為之廣中幅長八尺用周尺以作為和加於靈座之右其制如傘架粉書隨其生時所稱曰某之柩



今按銘旌所書於男女有所異尺長短於貴賤  
有不同詳見家禮註今所用者稱我家之分而  
准士禮之例餘皆倣之  
又按儀禮士喪禮註有銘旌之事其制與家禮  
註相異今暫從家禮

三日壬午朝奠

食時上食

齋膳

夕奠

余及春德等拜  
魂帛上香三奠

皆然但朝夕用茶菓不供膳

今日遣家諫岸田清陞於別墅相攸於良隅穿墻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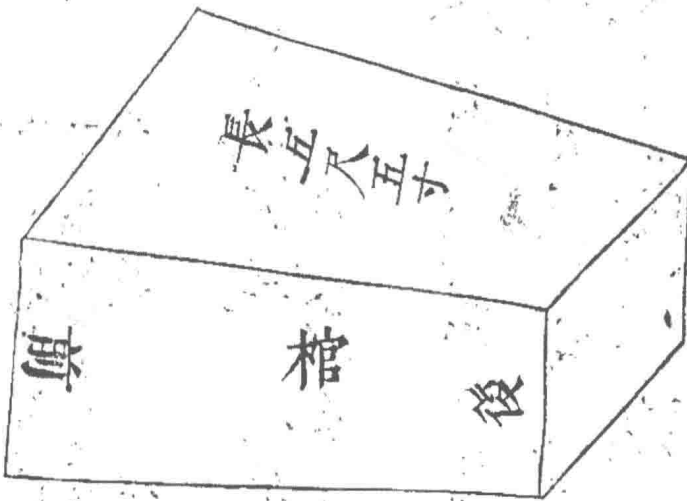
深六尺五寸許長一丈許橫六尺許

今夜棺成

以楸板造之擇木精密無孔無節內外皆  
塗灰漆而合板釘穴皆用歷青鎔瀉之漚

青者松版也

後高一尺三寸 橫一尺三寸



前高一尺六寸 橫一尺六寸

板厚 二寸  
五分  
蓋厚 亦同

棺一尺尺雖用周尺然  
所記於此者以今尺  
記之為使工匠易解  
也  
古制棺外四隅打鐵  
鐮懸索持之

今按家禮註云棺制方直頭大足小僅取容身云云然其寸尺長短大小未詳去年乙未朝鮮學士石湖李明彬與春德筆談曰棺制上高下低上廣下狹其大小從死者之形云云然則彼國所傳聞中華之制法者可知焉故今據家禮併按明彬之言以造之又按家禮註云擇木爲棺油杉爲上栢次之土杉爲下今不用杉栢用檜者隨時宜而檜之性亦爲入土中又不朽腐也想夫擇木要其堅緩未必交爲何木也嗚呼棺者葬具之最要也不可不盡心者也

於是舉棺於寢內以大斂鋪石灰於棺底三寸許而

加紙於其上而鋪七星板板厚一寸許有七孔而鋪大綿衾於

其上而垂其四裔於棺外而置木枕枕之制中窪而左右高爲不使尸首動搖也既而抱尸以容之於棺

內而仰臥之。歛衣如前。掩以單被而實。生時齒髮於其傍。以絹綿塞其空缺。而收衾裔之垂棺外者。先掩足。次掩首。次掩左。次掩右。令棺中平滿。而加蓋。打釘而膠合。令無此罅隙。且塗漑青而置。甕子兩箇於屏風內。而安棺於其上。以白布覆棺上。而設靈座。立魂帛。備奠供。而立銘旌於其右。

今夕余與春德私議。白家君奉謚先妣曰順淑孺人。詳載事實。

附下

四日 癸未 雨降終日不止

朝奠 食時上食 夕奠皆如昨日 上香拜禮如昨

余及春德相議謂國俗不能久殯禮曰吉事用剛日

凶事用柔日今日柔日也及昏可葬乃白家君家君

領之因考家禮註及丘氏儀節書后土神主祝文

於版 版高五寸長一尺用今尺 議發引之事然及晚以雨猶未

止故不克葬遣人於別墅護壙穴

五日 甲申 雨止天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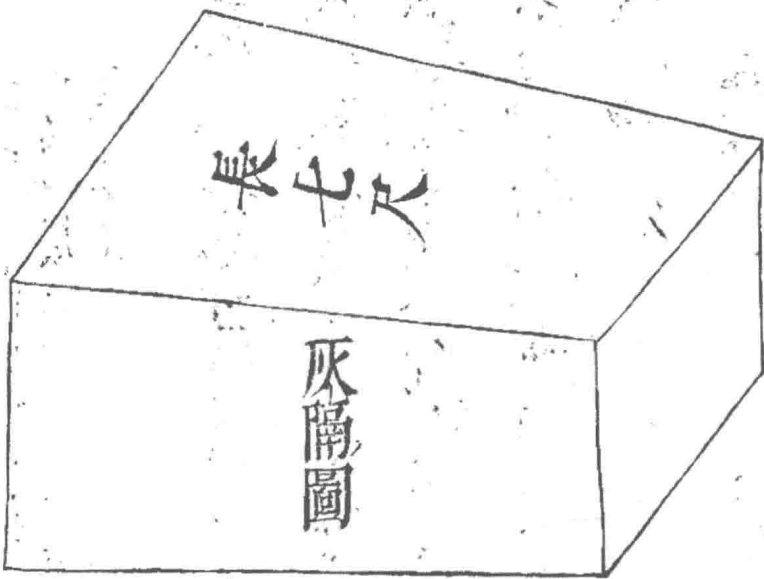
朝奠 食時上食 夕奠皆如昨日 上香拜禮如昨

一昨日以來貴戚權門使价來吊平生通交甲族良

家濟濟歷歷或自來或馳使或寄書吊慰者多門生  
等日日來問或有贈賻銀者皆辭不受之

今朝余講春德曰古禮三月而葬且上遠曰孝子之  
情固當然今從國俗者無奈之何昨日之用於我輩  
可謂幸也今日剛日也然則葬可期明日然陰晴不  
可知焉且他妨不可圖也若近隣有失火則周章不  
可言也不如今夕行葬春德無異論於是白家君家  
君曰可也乃遣清隆於別墅率工及匹夫隳壙造灰

隔



下橫二尺八寸

寸尺皆記今尺為使  
工匠匹夫易解也  
前後左右廣於檣各  
五寸

灰隔外穴廣前後  
左右各一尺五寸

上橫三尺一寸

壙中周圍以板為牆板厚一寸如椁之狀而無底底鋪炭末及石灰厚五寸許而入棺之後其上猶餘五寸

及晚天未晴泥土不乾清隆歸告曰灰隔既成於是將發引門生等十餘人欲從葬不能辭之使先到別墅及黃昏余白家君曰靈柩可發家君來柩前告別垂淚入寢余使門生殊睦者二三輩留待家君既而發引

○張燈

一人

擬方相

○長刀

一人